



高等法律职业教育系列教材
GAODENG FALU ZHIYE JIAOYU XILIE JIAOCA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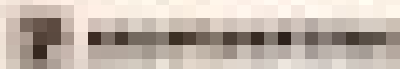
狱内侦查 实务

YUNEI
ZHENCHA SHIWU

主 编 王 亮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國內航運

Abstrac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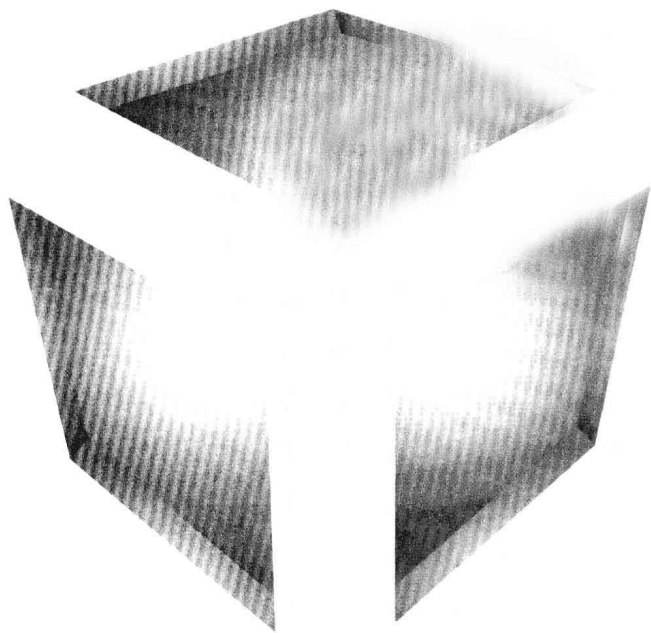
高等法律职业教育系列教材
GAODENG FALU ZHIYE JIAOYU XILIE JIAOCAI

狱内侦查 实务

YUNEI

主 编◎王 亮

ZHENCHASHI WU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狱内侦查实务/王亮主编. —广州: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1. 1

(高等法律职业教育系列教材)

ISBN 978 - 7 - 81135 - 672 - 4

I. ①狱… II. ①王… III. ①监狱—刑事侦察学—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 ①D91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02712 号

出版发行:暨南大学出版社

地 址:中国广州暨南大学

电 话:总编室 (8620) 85221601

营销部 (8620) 85225284 85228291 85228292 (邮购)

传 真:(8620) 85221583 (办公室) 85223774 (营销部)

邮 编:510630

网 址:<http://www.jnupress.com> <http://press.jnu.edu.cn>

排 版:广州市天河星辰文化发展部照排中心

印 刷:湛江日报社印刷厂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13.5

字 数:328 千

版 次:2011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1 年 1 月第 1 次

印 数:1—3000 册

定 价:26.00 元

(暨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总 序



高等法律教育职业化已成为社会的广泛共识。2008 年，由中央政法委等 15 部委联合启动的全国政法干警招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更成为中国法律职业化教育发展的里程碑。这也必将带来高等法律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机制的深层次变革。顺应时代法治发展需要，培养高素质、技能型的法律职业人才，是高等法律职业教育亟待破解的重大实践课题。

目前，受高等职业教育大趋势的牵引、拉动，我国高等法律职业教育开始了教育观念和人才培养模式的重塑。改革传统的理论灌输型学科教学模式，吸收、内化“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高等职业教育办学理念，从办学“基因”——专业建设、课程设置上“颠覆”教学模式：“校警合作”办专业，以“工作过程导向”为基点，设计开发课程，探索出了富有成效的法律职业化教学之路。为积累教学经验、深化教学改革、凝塑教育成果，我们着手推出“基于工作过程导向系统化”的法律职业系列教材。

《国家（2010—2020 年）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明确指出，高等教育要注重知行统一，坚持教育教学与生产劳动、社会实践相结合。该系列教材的一个重要出发点就是尝试为高等法律职业教育在“知”与“行”之间搭建平台，努力对法律教育如何职业化这一教育课题进行研究、破解。在编排形式上，打破了传统篇、章、节的体例，以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应用过程为学习单元设计体例，以职业岗位的真实任务为基础，突出职业核心技能的培养；在内容设计上，改变传统历史、原则、概念的理论型解读，采取“教、学、练、训”一体化的编写模式。以案例等导出问题，根据内容设计相应的情境训练，将相关原理与实操训练有机地结合，围绕关键知识点引入相关实例，归纳总结理论、分析判断解决问题的途径，充分展现法律职业活动的演进过程和应用法律的流程。

法律的生命不在于逻辑，而在于实践。法律职业化教育之舟只有融入法律实践的海洋当中，才能激发出勃勃生机。在以高等职业教育实践性教学改革为平台进行法律职业化教育改革的探索过程中，有一个不容忽视的现实问题，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主要适用于机械工程制造等以“物”作为工作对象的职业领域，而法律职业



教育主要针对的是司法机关、行政机关等以“人”作为工作对象的职业领域，这就要求在法律职业教育中要对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进行“辩证”地吸纳与深化，而不是简单、盲目地照搬照抄。我们所培养的人才不应是“无生命”的执法机器，而是有法律智慧、正义良知、训练有素的有生命的法律职业人员。但愿这套系列教材能为我国高等法律职业化教育改革作出有益的探索，为法律职业人才的培养提供宝贵的经验、借鉴。

2010 年 11 月 15 日

前 言

《狱内侦查实务》是一本围绕监狱罪犯的又犯罪活动所进行的预防、控制和专门调查等方面的内容，为提高学习、训练狱内侦查技能而编写的实用性与操作性很强的教材。

通过对本课程的学习与训练，要使学生获得有关狱内侦查的基本知识，了解和掌握狱内侦查工作的基本方法与技能，能够在司法实践中灵活地加以运用。

本书作为司法高等职业院校教材，在确定实用性专门人才培养目标的同时，根据现代教学论的观点，确定本教材有两个基本结构：一是知识结构，二是能力培养结构，力求做到知识要“精”，技能要“管用”，注重教材的可操作性，突出对学生技能的训练。将工作任务设计成学习任务，以体现“工学结合”的理念，体现“任务+能力”、“任务+训练”的特色。

本书力求突出以下特点：一是基本理论的“少而精”。本书在编写过程中精简了狱内侦查的基本理论知识，对学生应知应会的内容，尽可能用通俗、易于理解的语言表述出来。二是强调能力的培养。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注重培养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学生不单要掌握、理解狱内侦查的基本理论知识，更重要的是能够运用狱内侦查的原理去分析、解决在司法实践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如通过运用案例分析、教学互动等，把所学知识融会贯通。三是教材的通用性。本书不仅可作为刑事执行专业学生的指定教材，也可作为监狱战线同志研究狱内犯罪侦查等问题的参考书籍。四是体例新，形式多样化。本教材应用“学习目标、工作目的、工作项目、工作程序、能力训练”的全新体例。本教材编写中，我们还设置了“知识链接”小专栏，这种知识拓展方式，使教师备课、学生阅读时，能更广泛地涉猎相关知识。通过能力训练使学生在生动的训练项目中掌握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基本方法，给学生更多的运用知识的空间，以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

本书由王亮、梁振宇共同编写。具体分工为（以撰写工作任务先后为序）：梁振宇（广州监狱副监狱长）负责工作任务一、三、九；王亮（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副教授）负责工作任务二、四、五、六、七、八、十。王亮对全书进行了修改、统稿与整理。

应该指出，现代任何一部专著或教材都不可能纯属独家创作，只能说作者有不同程度的创新，本书亦不例外。因此，我们要特别感谢那些为本书提供一些原始研究成果和参考文献的同行和朋友们！通过与他们进行讨论或拜读他们的作品，我们对犯罪侦查观念有了深刻的认识。

本书能得以顺利出版得益于暨南大学出版社、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的大力支持和密切合作，在此一并表示感谢！欢迎广大读者和专家对本书提出批评和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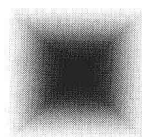
编 者

2010 年 6 月



目 录

CONTENTS



总 序	001
前 言	001

工作任务一 狱内侦查工作概述

一、狱内侦查工作	001
(一) 狱内侦查工作的任务	001
(二) 狱内侦查工作的方针	002
(三) 狱内侦查工作的原则	003
二、狱内案件的管理	005
(一) 狱内案件的管辖范围	005
(二) 立案和审批制度	005
(三) 狱内案件侦查责任制	005
(四) 案件的报告制度	006
三、狱内侦查组织机构与队伍建设	006
(一) 狱内侦查组织机构的设置	006
(二) 狱内侦查组织机构的职责分工	006
(三) 狱内侦查队伍的建设	008
四、狱内又犯罪	008
(一) 狱内又犯罪的概念	008
(二) 狱内又犯罪的类型	008
(三) 狱内又犯罪的特点	009
(四) 狱内又犯罪的基本规律	010
(五) 当前狱内突发重特大案件的类型与特点	012
五、能力训练	017
训练项目一：狱内侦查工作的任务	017
训练项目二：狱内侦查工作的方针	018
训练项目三：狱内侦查工作的原则	019



工作任务二 狱内侦查情报工作

一、学习目标	022
二、工作目的	022
(一) 通过狱内侦查情报工作及早发现预谋犯罪活动, 加强对狱内预谋案件的侦查	022
(二) 通过狱内侦查情报工作提高侦查、破案效率, 保证破案质量	022
(三) 通过狱内侦查情报工作进行科学决策, 争取同犯罪活动作斗争的主动权	022
(四) 通过狱内侦查情报工作推进狱内侦查工作的现代化进程	023
三、工作项目	023
(一) 狱内侦查情报的搜集	023
(二) 狱内侦查情报的传递	023
(三) 狱内侦查情报的存储	023
(四) 狱内侦查情报的检索	024
(五) 狱内侦查情报的分析	024
四、工作程序	024
(一) 狱内侦查情报搜集工作程序	024
(二) 狱内侦查情报传递工作程序	029
(三) 狱内侦查情报存储工作程序	032
(四) 狱内侦查情报检索工作程序	037
(五) 狱内侦查情报分析工作程序	039
五、能力训练	045
训练项目一: 狱内侦查情报存储	045
训练项目二: 狱内侦查情报检索	045
训练项目三: 狱内情报信息评估	046

工作任务三 狱内耳目建设

一、学习目标	048
二、工作目的	048
(一) 建立专案耳目, 用于专案的侦查	048
(二) 建立控制耳目, 用于防范监控	048
(三) 建立情报耳目, 用于搜集异常犯情动态和情况	048
三、工作项目	049
(一) 狱内耳目的建立	049
(二) 狱内耳目的领导和使用	049
(三) 狱内耳目的教育、考核、奖惩与建档	049

四、工作程序	049
(一) 建立狱内耳目工作程序	049
(二) 领导和使用狱内耳目工作程序	050
(三) 耳目教育、考核、奖惩与建档工作程序	052
五、能力训练	055
训练项目一: 狱内耳目的建立	055
训练项目二: 狱内耳目的领导和使用	055
训练项目三: 狱内耳目的管理	055

工作任务四 ◆ 狱内犯罪防控

一、学习目标	056
二、工作目的	056
(一) 保障刑罚有效执行	056
(二) 减少和防止狱内又犯罪活动	056
(三) 稳定监管秩序, 提高改造质量	056
三、工作项目	057
(一) 对狱内犯罪的控制	057
(二) 对重点罪犯的控制	057
(三) 对重要场所的控制	057
四、工作程序	057
(一) 狱内犯罪控制工作程序	057
(二) 重点罪犯管理与控制工作程序	062
(三) 狱内重要场所控制工作程序	066
五、能力训练	069
训练项目一: 狱内犯罪控制	069
训练项目二: 重点罪犯管理与控制	071
训练项目三: 狱内重要场所控制	072

工作任务五 ◆ 狱内犯罪现场勘查

一、学习目标	073
二、工作目的	073
(一) 查明事件性质	073
(二) 查明与又犯罪有关的情况	073
(三) 发现和搜集又犯罪证据	073
(四) 为分析案件情况、确定侦查方向提供依据	073
(五) 记录犯罪现场情况	074



(六) 执行与犯罪现场有关的紧急任务	074
三、工作项目	074
(一) 狱内犯罪现场保护	074
(二) 狱内犯罪现场勘查组织领导	074
(三) 狱内犯罪现场访问	074
(四) 狱内犯罪现场勘验	075
(五) 狱内犯罪现场分析	075
四、工作程序	075
(一) 狱内犯罪现场保护工作程序	075
(二) 狱内犯罪现场勘查组织领导工作程序	077
(三) 狱内犯罪现场访问工作程序	079
(四) 狱内犯罪现场勘验工作程序	082
(五) 狱内犯罪现场分析工作程序	087
五、能力训练	092
训练项目一: 犯罪现场保护	092
训练项目二: 犯罪现场勘验步骤	093
训练项目三: 室内犯罪现场勘验	094

工作任务六 ◆ 调查取证

一、学习目标	096
二、工作目的	096
(一) 查明案情	096
(二) 发现和甄别嫌疑线索	096
(三) 搜集和审查证据	096
三、工作项目	097
(一) 调查访问	097
(二) 摸底排队	097
(三) 侦查实验	097
(四) 搜查	097
(五) 调取物证书证	097
(六) 委托鉴定	097
(七) 监视、密摄密录和密搜密取	097
四、工作程序	098
(一) 调查访问工作程序	098
(二) 摸底排队工作程序	102
(三) 侦查实验工作程序	104
(四) 搜查工作程序	107
(五) 调取物证书证工作程序	109

(六) 委托鉴定工作程序	109
(七) 监视、密摄密录和密搜密取工作程序	112
五、能力训练	115
训练项目一：调查访问	115
训练项目二：摸底排队	116
训练项目三：侦查实验	116

工作任务七 ◆ 查缉控制

一、学习目标	118
二、工作目的	118
(一) 查明案件事实	118
(二) 搜集犯罪物证	118
(三) 查缉捕获罪犯	118
三、工作项目	119
(一) 追缉堵截	119
(二) 辨认	119
(三) 阵地控制	119
(四) 控制赃物	119
四、工作程序	119
(一) 追缉堵截工作程序	119
(二) 辨认工作程序	121
(三) 阵地控制工作程序	123
(四) 控制赃物工作程序	124
五、能力训练	127
训练项目一：追缉堵截	127
训练项目二：辨认结果审查判断	128
训练项目三：辨认规则	130

工作任务八 ◆ 狱内案件侦查程序

一、学习目标	133
二、工作目的	133
(一) 查清案件发生的事实经过和全貌	133
(二) 查清案件性质	133
(三) 获取犯罪证据	133
(四) 确定和查获又犯罪嫌疑人	133
三、工作项目	134
(一) 立案	134



(二) 狱内案件侦查的组织实施	134
(三) 破案与狱内案件侦查的终结	134
四、工作程序	134
(一) 立案工作程序	135
(二) 狱内案件侦查组织实施工作程序	136
(三) 破案与狱内案件侦查终结工作程序	141
五、能力训练	147
训练项目一: 制作立案报告	147
训练项目二: 分析判断案情	148
训练项目三: 制作起诉意见书	149

工作任务九 几类狱内案件的侦查

一、学习目标	152
二、工作目的	152
三、工作项目	152
(一) 脱逃案件的侦查	152
(二) 组织越狱案件的侦查	152
(三) 杀人案件的侦查	153
(四) 盗窃案件的侦查	153
四、工作程序	153
(一) 脱逃案件侦查方法及工作程序	153
(二) 组织越狱案件侦查方法及工作程序	155
(三) 杀人案件侦查方法及工作程序	157
(四) 盗窃案件侦查方法及工作程序	161
五、能力训练	166
训练项目一: 脱逃案件处置与侦查	166
训练项目二: 杀人案件处置与侦查	166
训练项目三: 盗窃案件处置与侦查	167

工作任务十 侦查讯问

一、学习目标	170
二、工作目的	170
(一) 获取又犯罪嫌疑人真实完整的供述	170
(二) 甄别嫌疑, 排除无辜	170
(三) 发现新的犯罪线索, 扩大战果	171
(四) 教育犯罪人认罪伏法, 改恶从善	171
(五) 研究犯罪活动规律、特点	171

三、工作项目	172
(一) 侦查讯问准备	172
(二) 第一次侦查讯问	172
(三) 续审	172
(四) 侦查讯问终结	172
四、工作程序	172
(一) 侦查讯问准备工作程序	173
(二) 第一次侦查讯问工作程序	177
(三) 续审工作程序	182
(四) 侦查讯问终结工作程序	188
五、能力训练	191
训练项目一：司法问话训练	191
训练项目二：侦查讯问方法	192
训练项目三：讯问、制作讯问笔录	194
附录一 狱内侦查工作规定	195
附录二 司法部狱内刑事案件立案标准	200
参考文献	203



工作任务一

狱内侦查工作概述



一、狱内侦查工作

狱内侦查工作是指监狱机关依法对在押罪犯的又犯罪活动所进行的预防、控制和专门调查的一项专门工作。狱内侦查工作是监狱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卫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正常监管秩序、保障监狱安全的重要措施。

（一）狱内侦查工作的任务

狱内侦查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在监狱党委和行政首长的领导下，依靠全体监狱人民警察，运用隐蔽斗争与公开监管控制相结合的手段，开展调查研究，了解、掌握罪犯的思想动态和行为动向，及时发现敌情线索；严密防范、控制罪犯中可能发生的暴狱、行凶、脱逃、纵火等各种预谋犯罪活动；查清犯罪嫌疑线索，侦查破获罪犯中已发生的各类案件；对又犯罪嫌疑分子进行预审、结案；对侦查终结的案件依法移送人民检察院审查决定；依法深挖在押罪犯未交代的余罪及其他犯罪线索，及时转送给有关司法机关。

1. 预防犯罪，努力减少狱内又犯罪案件的发生

预防犯罪，是狱内侦查工作的首要任务，是减少狱内又犯罪发生的一项重要措施。在预防犯罪中，狱内侦查部门应联合起来侦查破案，运用隐蔽斗争与公开监管控制相结合的手段，开展调查研究，了解、掌握在押罪犯的思想动态和行为动向，及时发现敌情线索；严密防范、控制罪犯中可能发生的暴狱、行凶、脱逃、纵火等各种预谋犯罪活动，减少狱内又犯罪案件的发生。

2. 侦查破案，揭露和打击狱内又犯罪活动

侦查破案，是刑事侦查部门的一项重要任务，也是狱侦部门同狱内又犯罪作斗争的重要手段。各级狱侦部门要紧紧依靠各级党政组织的领导，运用党和国家赋予的侦查权力，积极侦查，迅速破案，努力提高破案率。对于特大案件，特别是严重暴力犯罪案件，要快速反应，抓住战机，集中优势兵力，速战速决，力争发生一起侦破一起；对于重大案件，要积极组织专案侦查组进行专案专办，应根据案件的不同情况综合运用各种侦查措施和手段，及时获取罪证，迅速破案；对于一般案件，要积极依靠监区或分监区广泛提供的侦查线索，认真查破。



预防犯罪和侦查破案是狱内侦查工作任务的两个方面。预防犯罪主要侧重于“防”，即是依靠全体监狱人民警察，组织全体监狱人民警察，采取各种防范措施，减少刑事案件的发生。侦查破案主要侧重于“打”，即是依靠全体监狱人民警察与专门工作相结合，获取罪证，及时破案，依法揭露和打击刑事犯罪。预防犯罪和侦查破案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只有将两方面有机地结合起来，才可以互相促进，才能更有效地与狱内又犯罪作斗争。

（二）狱内侦查工作的方针

狱内侦查工作应当贯彻“预防为主，防破结合，及时发现，迅速破案”的方针。

1. “预防为主”是狱内侦查工作的基点

预防为主就是指在预防犯罪和打击犯罪、预防狱内又犯罪案件和侦破狱内又犯罪案件的关系上，应把预防犯罪、预防狱内又犯罪案件放在主要的地位。预防为主，就是要对未来的狱内又犯罪态势作出科学的预测，采取相应的措施，争取主动，摆脱被动的局面，凡事“预则立”，早做工作，防止问题的发生。狱内侦查工作由于处于监狱行刑的特殊环境，而且所面对的都是正在服刑的罪犯，因此，罪犯发生各种又犯罪的可能性要比社会上的可能性大。如果在战略上不确定先发制人、预防为主、防患于未然的指导思想，不仅难以引导狱内侦查工作对狱内又犯罪活动实施积极的预防和严密的防范，而且势必形成被动的消极工作局面，预防和打击狱内又犯罪就会处于放松、疏漏的状态，最终导致狱内又犯罪案件的恶性循环。预防为主，不是单纯的消极防范，而是要求狱侦部门在监狱党政组织的领导下，深入调查研究，摸清犯情动态和特点，主动、积极地发现线索及隐患，采取超前的相应的措施，加强监狱的要害部位和重要场所的控制和保卫，最大限度地减少狱内又犯罪案件的发生，尤其是有效地控制或避免狱内大要案或突发事件的发生。

2. “防破结合”是狱内侦查工作的关键环节

“防”是指狱内侦查部门与监狱相关部门协同作战，对狱内又犯罪活动所进行的疏而不漏的预防工作制度与防范应对措施；“破”是指狱内侦查部门对狱内已经实施或正在预谋的犯罪活动的及时揭露和打击。“防破结合”中，“防”是重点，“破”在于快和准。严密的防范不仅可以降低狱内犯罪发案率，而且还可及时发现犯罪线索和物证，为侦破案件提供条件；而及时侦破案件，威慑与打击狱内又犯罪，又具有特殊预防的作用。防破结合属于辩证的统一体，两者相辅相成、相互促进，共同作用于狱内侦查工作。

3. “及时发现”是狱内侦查工作的基本要求

及时发现，就是指对狱内又犯罪活动的早期发现，是狱内侦查工作运用公开和隐蔽的侦查手段主动调查的结果。只有及时发现，才能做好具有针对性的预防工作，或将狱内又犯罪制止在预谋阶段，或迅速侦破案件，及时打击狱内又犯罪。狱内侦查部门要依靠全体监狱人民警察，深入调查研究，准确、及时地分析狱情动态和敌情动向，慎重梳理狱内信息，卓有成效地物建、布控耳目，对有又犯罪倾向、迹象及重点监控的罪犯，能及时发现和控制其思想动态和行为动向，切实做到敌动我知；对已发案件，要组织力量快速侦破，从重、从快、从严地予以打击。及时发现，就是要使狱内侦查工作的运行处于积极主动状态，做到快速反应，克敌制胜。所以，在狱内侦查工作实